

证券代码：834323

证券简称：韩华建材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；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李小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2.9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范文英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4.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郭志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彦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潘丽洁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秀帅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费孝金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、电话 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、电话 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分别由董事长李小林、监事会主席周秀帅 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安徽韩华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31 日